

中共东吴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委员会文件

东吴人寿党〔2021〕23号

关于公布东吴人寿“我为群众办实事” 重点项目清单的通知

各党支部（总支）；公司各部门，各省级分公司、直属分公司：

为扎实开展“我为群众办实事”实践活动，围绕“三优三提升”主题，聚焦贯彻新发展理念，积极在履行社会责任、提供高质量产品服务、保障职工权益上办实事求实效，现将东吴人寿“我为群众办实事”重点项目清单予以公布。

一、履行社会责任

项目1：践行保险“抵御风险”使命，关注公司员工和客户中的特殊人群，探索开展白血病儿童帮扶公益计划。

所属支部：总部第一党支部；

承接部门：综合管理部。

项目2：面向老少边穷地区开展精准扶贫，继续支持乡村幼儿教育振兴，展现企业社会责任。

所属支部：四川分公司党支部；

承接部门：四川分公司。

二、保障职工权益

项目 3：着眼员工成长、企业永续经营和可持续发展，搭建公司员工培训体系，探索开展长期化教育培训计划。

所属支部：总部第二党支部；

承接部门：党校、组织工作部/人力资源部。

三、提供高质量产品服务

项目 4：开展“苏惠保”健康服务，为被保险人提供重大疾病早筛、电话咨询和送药上门等服务。

所属支部：总部第六党支部；

承接部门：健康保险事业部。

项目 5：立足解决老年人运用智能设备困难问题，开展关怀老年客户服务，提升数字化时代的客户体验。

所属支部：总部第七党支部；

承接部门：运营管理部、信息技术部。

未列入上述重点项目的，仍作为各支部、各机构各部门层面“我为群众办实事”项目，也应当在 2021 年 12 月底前完成，或取得明显实质性成效。

东吴人寿党委党史学习教育领导小组

2021 年 6 月 11 日

抄送：市委党史学习教育领导小组办公室

东吴人寿公司党委

2021 年 6 月 11 日印发